

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本公司董事辞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2025年12月18日收到执行董事张新宇先生的辞任函。张新宇先生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，申请辞去本公司董事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。辞职后，张先生将继续担任本公司其他职务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姓名	离任职务	离任时间	原定任期到期日	离任原因	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	具体职务	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
张新宇	董事、 董事会战 略委员会 委员	2025 年 12 月 18 日	2027 年 6 月 26 日	公司治理 结构调整	是	党委副书 记、工会 主席	否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张新宇先生辞去职务自辞职申请送达本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张先生辞职不会导致本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董事会和本公司经营正常运作，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。根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公司将尽快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产生职工董事。

张新宇先生已确认与本公司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，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须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。

张新宇先生在担任本公司董事期间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本公司对张先生为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19日